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乘用车辆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2019年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3
一、说明及注意事项.....	3
二、投标文件的编写.....	5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8
四、开标和评标.....	9
五、定标.....	12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的格式.....	14
第四部分 货物需求一览表.....	20
第五部份 合同模板.....	22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致：（投标人名称）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因业务需要采购全新乘用车辆，现诚邀感兴趣的且符合资格的供应商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一、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密封递价。2019年6月11日开始发标。投标人可在我司官方网站(<http://www.gzjqqh.com/>)自行下载招标文件，或在我司发送的电子邮件中获取。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二、 定标方式

综合评优、以标的合理低价中标。

三、 项目需求：

（一）本次招标请严格按照需求一览表的配置进行报价。

（二）在投标人提供的项目清单中，到货期需在投标书中明确说明，由此产生费用由投标方承担。

（三）车辆要求必须是全新原厂原装品牌，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和技术要求。

（四）车辆均应随车同时提供车辆的全套使用说明书、随车附件及随车相关资料。

（五）车辆原则上均要求车辆零公里销售；若供应商做不

到，需解释并在合理的范围内自限定公里数。

（六）车辆未特别注明的，均默认为按照该型号车辆生产厂家原始出厂时的标准配置采购。

（七）凡售后服务需求特别注明的，均默认为按照该款车辆生产厂家规定的售后服务相关条款执行。

（八）项目清单标的所有项至少应有三年期的厂家质量保证和厂家指定的保修服务商服务。

四、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递交地点

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6月18日09:00止，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

递交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25层

五、开标时间：2019年6月18日09:00。

六、开标地点：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25层会议室

七、招标人联系方式：

（一）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191号中石化大厦B塔25层；

（二）联系人：张先生 020-8559 2119（项目报价）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2019年6月10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明及注意事项

1.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投标邀请中所述的招标项目。

1.2 定义

1.2.1 “招标人”系指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1.2.2 “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了投标文件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1.2.3 “采购人”系指实际购买使用标的物的单位。

1.2.4 “采购项目”系指招标人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材料、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等。

1.2.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调试、人员培训、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和类似的义务。

1.3 投标人资格要求

1.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范围内注册的,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生产厂商、经销商或代理商,并提供相关资质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且2018年度年检合格。

1.3.2 投标人注册实收资本不低于人民币500万元,注册经营期限至2020年以后。

1.3.3 投标人必须具有完善的服务体系,具有专业的服务保障团队,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和履行合同的能力,能够提供先

进可靠的产品和良好的售后服务。

1.3.4 不接受联合体方式投标。

1.3.5 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

1.3.6 承诺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

1.4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日起，投标报价的有效期为 15 天。

1.4.1 特殊情况下，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对于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招标人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投标文件。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要求澄清，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或电子邮件）告知招标人。招标人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在其认为必要时，将不标明查询来源的书面答复发给已收到招标文件的每一投标人。

1.6 招标文件的修改。

1.6.1 在投标截止前，招标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若澄清或修改问题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或者招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进行通知或变动。

1.6.2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称为修改文件,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有修改文件,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子邮件)告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则应以信函等书面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

1.6.3 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进行研究,招标人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延长期限在修改文件中一并说明,修改文件中未做出延长日期的,其投标截止日期不变。

1.7 投标费用

投标人参加投标,无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要求

2.1.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2.1.2 投标文件的语言文字为中文汉字,若使用外语或少数民族文字,则必须译成中文汉字。

2.1.3 投标文件的书面内容不得有加行、涂抹或改写。

2.1.4 投标文件采用书面方式,使用电话、传真、光盘、软盘、电子邮件或其他计算机网络技术的投标一概不予接受。

2.2 投标文件由以下部分构成

2.2.1 投标文件目录

(1) 投标人承诺函;

(2) 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报价表，产品配置清单

(4) 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5) 财务运营状况

(6) 质量体系证明（认证文件）

(7) 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方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如：原厂质量保证承诺书、质量检测报告、特殊产品应具有证明文件等)

(8) 售后服务承诺（例如承诺原厂售后服务等）。

注：其中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指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1.3 的内容。

2.2.2 投标人应按上述第 2.2.1 条的内容自行填制并打印，按规定签字盖章后，将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3 报价

2.3.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2.3.2 投标报价、货款一律使用人民币，以“元”为单位。

2.3.3 投标报价均为含税价，是指标的物到达指定地点验收后的价格，以人民币为报价和结算单位。需列明以下信息：

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税额

人民币：_____元。

2.3.4 投标人对每标的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如有优惠折扣等，即在投标承诺书中注明，并做到投标承诺书的总价与投标报价表中的总价一致。

2.3.5 投标人同一标的两个或以上有选择的报价的投标，将被拒绝。

2.3.6 若投标报价小写与大写存在差异，以大写确定的为准。

2.3.7 投标报价表中表明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应固定不变。

2.3.8 标书报价即为最终价格，不再接受任何形式的议价。

2.4 投标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2.4.1 投标人应印制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每一份投标文件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与副本有差异，以正本为准，正本和副本应分别密封。

2.4.2 投标人如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样本上或格式样本复印件上填写数据和文字作为投标书的，招标人概不接受。

2.4.3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须由投标人法人代表或由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投标人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代表签字，按规定盖章，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同时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书。

2.4.4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书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或其授权代表签

字盖章。

2.4.5 投标文件应在规定时间前送至招标方，迟到者拒收。投标截止后，投标方不得撤回投标。

三、投标文件的递交

3.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用标准规范的密封袋分别密封，在密封袋上注明招标编号、投标人名称（全称）、投标项目及“正本”或“副本”等，并在密封袋两端粘贴密封条，加盖骑缝盖。

3.1.2 每一密封袋注明“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 09:00 时开标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3.2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用书面形式将修改文本送交招标人。修改文本同样用密封袋密封，注明“修改文件”字样，并按第 2.4.3 条和 3.1.1 条以及第 3.1.2 条要求签署。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书做任何修改。

3.3 投标文件的撤回

3.3.1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撤回投标文件，但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撤回。

3.3.2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得修改和撤回投标文件。

3.4 迟到的投标文件

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到的投标文件。

四、开标和评标

4.1 开标

4.1.1 招标人按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可由法人代表或法人代表授权人 1-2 名参加开标会。

4.1.2 开标时，当众查验投标文件的密封状况。

4.1.3 招标人现场开标、评标。

4.1.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无效投标书。

(1) 未按规定密封的。

(2) 发现串标的。

(3) 无投标人法人资格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4) 投标书未加盖公章的。

(5) 投标文件中有两个以上报价，且未明确哪个报价有效。

(6) 有提供的投标书但未能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需的全部资料或不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上响应的。

(7)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的。

(8)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规定的。

4.2 评标

招标人组建评标小组，评标小组根据评审标准对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4.3 评标工作的基本原则

4.3.1 遵循国家有关法律。

4.3.2 保护采购人的合法利益,以采购人获得最佳经济效益为前提。

4.3.3 客观、公正地对待所有投标人。

4.3.4 以招标文件作为评标的基本依据。

4.3.5 凡涉及审查、评估和比较投标文件以及定标等意见,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

4.3.6 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非正规的或不规则的地方,在约定的时间内补充评标小组要求的补充内容。

4.4 质疑、咨询及书面澄清

4.4.1 评标中,评标小组将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比较,招标人有权向投标人质疑,投标人必须进行答疑和澄清。

4.4.2 评标小组将依据招标文件,就投标文件中的疑点及技术规格、服务、价格、双方权力、义务、付款方式与各个投标人分别进行质疑咨询。

4.4.3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答疑书面文件将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5 对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4.5.1 开标后,招标人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计算错误,文件是否合法恰当地签署。

4.5.2 评标前,招标人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技术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资格或无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4.5.3 招标人将确定每一投标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将会影响到招标文件中标的清单及技术参数的要求，或限制了采购人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

4.5.4 招标人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5.5 招标人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

4.5.6 招标人允许投标人修正投标文件中非正规的或不规则的地方，在约定的时间内补充评标委员会要求的补充的内容。

4.6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4.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小组的质询发问和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情况（商业秘密）都属于保密内容，不得外泄。

4.6.2 公开开标后，直至与中标的投标人签署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价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权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漏。

4.6.3 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以及有关授予合同的意向及一切情况都不得透露给任何投标人或与上述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4.6.4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书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买方施加任何压力，其投标将被拒绝。

4.6.5 投标人不得有其他干扰招标人的评标活动，否则将被

撤消其投标资格。

五、定标

5.1 定标准则

本次招标由评标小组综合投标报价、品牌、配置参数、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资质、经营业绩、信誉等多方面情况综合评优确定中标人。

5.2 接受和拒绝投标的权力

5.2.1 因政策或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前可以根据实际情况选择和拒绝所有投标和取消招标，投标人不得因此而要求招标人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得随意改变中标结果。

5.2.2 招标人有权根据评标情况决定接受其全部或部分的投标。

5.3 中标通知

5.3.1 招标人将根据招评标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单位并在招标人官方网站公示，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5.3.2 招标人不向落标的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5.4 合同签订

5.4.1 中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签订时间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招标人可单方面取消其中标资格，并

追究违约责任。

5.4.2 招标文件（含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含书面答疑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依据；

5.4.3 招标人在签订合同时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货物的数量和服务予以适当的增加或减少；

5.4.4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本项目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项目分包给他人。

5.5 腐败和欺诈行为

招标过程或合同执行中，采购人、中标人有行贿、受贿等腐败行为或以假当真、以次充好等欺诈行为，一经查实，合同中止，并追究当事人责任；违法者，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三部分 投标文件的格式

一、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乘用车辆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投标单位：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投标时间：_____

二、投标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目录

一、投标人承诺函

二、企业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报价表，产品配置清单

四、投标人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五、财务运营状况

六、质量体系证明（认证文件）

七、售后服务承诺（例如承诺原厂售后服务等）

八、投标产品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及投标方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如：原厂质量保证承诺书、质量检测报告、特殊产品应具有证明文件等)

注：其中投标资格证明文件指本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1.3 的内容。

格式一：投标人承诺函

致：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乘用车采购项目

经研究上述条款、规范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按上述条款和规范的条件要求，并考虑本企业自身的实力及特点，经综合研究决定，我单位愿竞投上述项目。

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均真实可靠，如有虚假材料，我方愿承担所有相关法律责任。

我公司愿意该项目总投标报价方式竞投承包上述项目，报价资料如下：

项目含税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元，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增值税税额人民币：_____元。

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 15 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如我方中标，我方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任务。

我方承诺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配置参数条款及合同条款全部响应不作任何偏离。

我方同意投标文件自《投标人须知》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

开始对我方有约束力，并自《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截止日期前一直对我方有约束力且随时可能按此投标文件中标。

我方理解你们将不受必须接受最低标价的投标或其他任何投标文件的约束。

随同本投标承诺书，我们同意《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如果我们在本投标文件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或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投标人须知》规定未能或拒绝签订合同协议书，你单位有权追究我方违约责任，并另选中标单位。

在签署合同协议书之前，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契约。

投 标 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投标人承诺函（附表）

项 目 名 称	广州金控期货有限公司乘用车辆采购项目
投标含税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款 （元）	大写：
其中：增值税税额 （元）	大写：
交 货 期	
委派项目负责人	
法 定 代 表 人 （签名或盖章）	
授 权 委 托 人 （签名或盖章）	
投 标 单 位 （企业公章）	

格式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p>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p> <p>特此证明。</p> <p>有效期限：<u>（有效期限必须等于或超过本项目投标有效期）</u></p> <p>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p> <p>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p> <p>注册号码：_____</p> <p>企业类型：_____</p> <p>经营范围：_____</p>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p>兹授权 _____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 _____</p> <p>有效期限：<u>（有效期限必须等于或超过本项目投标有效期）</u></p> <p>附：代理人</p> <p>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p> <p>注册号码：_____</p> <p>企业类型：_____</p> <p>经营范围：_____</p> <p>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签名）</p> <p>授权单位：（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第四部分 需求一览表

名称	配置参数		单价（元）	数量（辆）	总价（元）
乘用车	级别	MPV		2	
	发动机	2.0TL4			
	进气形式	涡轮增压			
	最大马力(PS)	不小于200			
	最大扭矩(Nm)	大于300			
	气缸排列形式	直列			
	气缸数(个)	4			
	每缸气门数(个)	4			
	配气机构	DOHC			
	发动机技术	DCVVT			
	燃料形式	汽油			
	变速箱	6挡手自一体			
	供油方式	多点电喷			
	排放标准	国五			
	车身类型	5门7座			
	驱动方式	前置前驱			
	悬挂类型	麦弗逊式独立悬挂或多连杆式独立悬挂			
	车体结构	承载式			
	驻车制动类型	电子驻车			
	轴距(mm)	不小于3000			
最高车速(km/h)	不低于190				
工信部综合油耗(L/100km)	不高于10				
整车质保	三年或不低于10万公里				

	ABS 防抱死、刹车辅助、胎压检测装置、车身稳定控制系统、主副驾驶座安全气囊、发动机电子防盗、倒车视频影像、电动天窗、电动侧滑门、真皮座椅、自动空调	有			
--	--	---	--	--	--

第五部分 合同模板

产品供货合同

供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需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供需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等价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需方向供方订购下列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本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供货清单

序号	名称	配置	配件	备注

运输方式：送货上门 铁快 航空 汽运

(一) 运输费用：由供方负责货物运费。

(二) 该合同总价为固定价格，已包含运费、维保费用，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需方无需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需方支付给供方合同部分金额的 50% 款项用于备货，即金额：含税价 ¥ 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需方于收到货物且验收合格之日起 7 天内支付给供方合同部分金额的 50% 款项，即金额：含

税价¥_____，大写人民币：_____。

支付方式为：现金 支票 汇票 电汇

账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行：

另：供方收到货款后应在 3 个工作日内向需方开具合同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交货方式

(一) 交货日期：经双方约定后，由供方负责发货，交货日期以承运人签发单据的日期为准。需方在收到货物时不得无故拒收上述（序号）的物品。

(二) 本合同采用的交货方式为：一次性交付。

四、货物验收

(一) 验收标准：按原厂产品标准。

(二) 验收方式：需方应在收到货物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如有质量问题或破损的应在货到两个工作日之内出具书面说明并交与供方处理，逾期则视为需方已验收合格。

(三) 在承运商为供方所指定的前提下，如货到需方时发生货运破损，需方应立即与承运商签订货物破损证明，并将此证明在需方收到货两个工作日内提交供方，否则供方将不负责向承运商办理索赔事宜。

(四) 供方所认定的货物到货即损（DOA）条件：（1）非人

为损坏(2)外表无破损(3)货物有明显外观损坏或货物无法正常使用。三条同满足 DOA 方可成立。DOA 申请有效期：需方收到货物五个工作日。

五、售后服务条款

货物保修期为【 三 】年。货物质量售后服务期出现问题，供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供方全额负责。

六、所有权条款

货物所有权在需方未全部支付货款前仍属于供方，如选择分批交付，则需方如期付款后对已交付货物享有所有权，如需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付款期限内履行付款义务，供方有权将货物收回，同时需方须承担因此给供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支付违约金、货物收回所产生的运费及其他相关费用。

七、风险转移

货物损毁的风险自需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转移到需方。

八、违约责任

（一）供方责任：

1、供方如因非不可抗力的原因而造成不能交货或交货不符合相关验收标准的或逾期交货，交货日期每延迟一天须按照未交货货款部分的 5%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需方造成的损失。逾期 5 个工作日仍未交货的，供方须按照合同总货款的 30% 向需方支付违约金，同时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已付货

款，并要求供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费用开支。由于需方责任导致货物不能交付或逾期交付，供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2、供方违反第五条约定的售后服务条款，不履行保修、维修义务或履行内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经需方再次书面通知仍不履行的，需方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安装调试、维修，相关的费用由供方全额承担，并有权要求供方支付本合同总价的 10%作为违约金。

（二）需方责任：

1、需方无故拒收送货或代运产品，应承担因此给供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费用开支。

2、需方未能按时履行其付款义务，每延迟一天须按照未付货款部分的 5%向供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给供方造成的损失。逾期 5 个工作日仍未付款的，需方须按照合同总货款的 30%向供方支付违约金，同时供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所有货物，并要求需方赔偿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费用开支。

九、不可抗力

因台风、地震、水灾以及其它非需、供方责任造成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为不可抗力。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按事件对履行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

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

十、解决纠纷的方式

(一) 因本合同引起的所有纠纷, 先通过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通过向广州仲裁委员会以仲裁的方式解决。

(二) 准据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三) 由此产生的仲裁费、律师费、调查费、差旅费等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十一、合同担保

如需提供担保, 另签订担保合同作为本合同附件。

十二、合同变更

合同履行中, 如一方需要变更本合同, 必须在供方发货日前两日以书面形式提出, 在双方同意后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十三、双方约定其他事项: _____

十四、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五、本合同壹式肆份, 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处理。

十六、 合同签订地点: 广州

供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 订 日 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需 方:

代 表 人:

地 址: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签 订 日 期: